

木兰县信访局部门 2022 年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木兰县信访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四、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木兰县信访局部门 2022 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木兰县信访局部门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木兰县信访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有关信访工作的指示和要求。组织实施国务院《信访条例》，部署、检查和指导全县信访工作。

(2) 负责办理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有关来信、来电、网上投诉、接待来访；向县委、县政府领导反映群众信访提出的建议、意见和问题，提出完善的政策、改进工作、追究责任有关建议。

(3) 承办上级机关和领导同志交办、批办、转办的信访事项，对领导批办件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向各乡镇、县直有关部门交办、转办有关信访事项、督查、督办重要信访事项处理和落实。

(4) 负责制定化解社会矛盾纠纷和信访问题排查制度，方案并组织实施。

(5) 协调处理跨乡（镇）、跨部门的信访问题；应急协调处理群众进京、到省、市、县上访和异常，突发信访事件。

(6) 负责检查、指导、协调各乡镇、县直部门的信访工作；起草本县有关信访工作的规范性文件；定期通报全县信

访工作情况；负责全县信访考核工作。

(7) 负责征集人民群众的建议、供县委、县政府参考；对带有全局性或涉及面较大的重要信访问题开展调查研究，提出解决问题的政策建议。

(8) 负责全县信访法治建设工作，为信访人员提供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咨询，配合政法机关依法处置信访违法行为。

(9) 负责全县信访事项复查工作；负责全县信访事项的听证工作。

(10) 负责培训全县专兼职信访干部，协调和指导基层开展信访干部培训工作；负责信访工作宣传和信息发布。

(11) 负责县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

(12)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部门本级有内设机构 2 个，分别为：接访及案件办理室、综合办公室（县长公开电话办公室）。

本部门无所属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木兰县信访局部门编制总数为 14 个，其中：行政编制 6 个，事业编制 8 个。实有人员 15 人，其中：在职人员 8 人，离退休人员 7 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减少 3 人，其中：在职人数减少 3 人。

四、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所属预算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信访局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木兰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7.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5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9.59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6.83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事业收入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九、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07.56	本年支出合计	107.5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07.56	支 出 总 计	107.56

表2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木兰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105	信访办	107.56	107.56	107.56														
105001	木兰县信访局	107.56	107.56	107.56														
合 计		107.56	107.56	107.56														

表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木兰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52	80.5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0.52	80.52				
2010301	行政运行	80.52	80.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2	10.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2	10.6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62	10.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59	9.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9	9.5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9	6.2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0	3.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3	6.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3	6.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3	6.83				
合 计		107.56	107.5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木兰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07.56	一、本年支出	107.56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7.56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52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2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卫生健康支出	9.59
		(四) 住房保障支出	6.83
二、上年结转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107.56	支 出 总 计	107.56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木兰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52	80.52	74.48	6.0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0.52	80.52	74.48	6.04	
2010301	行政运行	80.52	80.52	74.48	6.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2	10.62	10.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2	10.62	10.6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62	10.62	10.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59	9.59	9.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9	9.59	9.5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9	6.29	6.2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0	3.30	3.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3	6.83	6.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3	6.83	6.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3	6.83	6.83		
合 计		107.56	107.56	101.52	6.04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木兰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6.10	96.10	
30101	基本工资	39.99	39.99	
3010101	基本工资	39.99	39.99	
30102	津贴补贴	23.76	23.76	
3010201	津补贴	23.06	23.06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0.70	0.70	
30103	奖金	5.25	5.25	
3010301	奖金	5.25	5.2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62	10.6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29	6.29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6.25	6.25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04	0.0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在职)	3.30	3.3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6	0.06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06	0.06	
30113	住房公积金	6.83	6.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4		6.04
30201	办公费	0.70		0.70
30202	印刷费	0.30		0.30
30204	手续费	0.05		0.05
30205	水费	0.37		0.37
3020501	办公水费	0.37		0.37
30206	电费	0.03		0.03
3020601	办公电费	0.03		0.03
30207	邮电费	0.05		0.05
3020701	邮电费	0.05		0.05
30211	差旅费	0.50		0.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0		3.9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4		0.14
3029903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0.14		0.1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2	5.42	
30302	退休费	5.39	5.39	
3030201	退休工资	4.90	4.9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0.49	0.49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3	0.03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03	0.03	
	合 计	107.56	101.52	6.04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木兰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注：木兰县信访局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故此表无数据。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木兰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木兰县信访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此表无数据。

表9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木兰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注：木兰县信访局无项目支出，故此表无数据。

表10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木兰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木兰县信访局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63.7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年终一次性奖金	1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5.2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社会保障缴费	10	社会保障缴费	16.9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公积金	6.8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退休费	10	退休费	5.3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离退休人员医疗费	10	离退休医疗费	0.0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3.3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定额公用经费	10	定额公用经费	2.14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 /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支出数）/预算	小于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其他交通补贴	10	其他交通补贴	3.90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 /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支出数）/预算	小于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填报部门(盖章):

填报日期:

部门名称	木兰县信访局				
部门职能概述	<p>(1) 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有关信访工作的指示和要求。组织实施国务院《信访条例》，部署、检查和指导全县信访工作。</p> <p>(2) 负责办理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有关来信、来电、网上投诉、接待来访；向县委、县政府领导反映群众信访提出的建议、意见和问题，提出完善的政策、改进工作、追究责任有关建议。</p> <p>(3) 承办上级机关和领导同志交办、批办、转办的信访事项，对领导批办件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向各乡镇、县直有关部门交办、转办有关信访事项、督查、督办重要信访事项处理和落实。</p> <p>(4) 负责制定化解社会矛盾纠纷和信访问题排查制度，方案并组织实施。</p> <p>(5) 协调处理跨乡(镇)、跨部门的信访问题；应急协调处理群众进京、到省、市、县上访和异常，突发信访事件。</p> <p>(6) 负责检查、指导、协调各乡镇、县直部门的信访工作；起草本县有关信访工作的规范性文件；定期通报全县信访工作情况；负责全县信访考核工作。</p> <p>(7) 负责征集人民群众的建议、供县委、县政府参考；对带有全局性或涉及面较大的重要信访问题开展调查研究，提出解决问题的政策建议。</p> <p>(8) 负责全县信访法治建设工作，为信访人员提供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咨询，配合政法机关依法处置信访违法行为。</p> <p>(9) 负责全县信访事项复查工作；负责全县信访事项的听证工作。</p> <p>(10) 负责培训全县专兼职信访干部，协调和指导基层开展信访干部培训；负责信访工作宣传和信息发布。</p> <p>(11) 负责县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p> <p>(12)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p>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资金总额: 107.56 财政拨款: 107.56 其他:				
年度绩效目标	社会效益, 经济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和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预期目标。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县《信访条例》，规范信访次序，认真做好全县接访，信访排查，及时处理每件信访案件，让群众满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履职效能 (60分)	整体工作	总体工作完成率	年度工作要点已完成的数量/年度工作要点工作总数量，反映部门年度总体工作完成情况	≥95%
			牵头单位工作完成率	牵头工作要点已完成的数量/牵头工作要点工作总数量。反映承接年度总体工作的各牵头单位工作完成情况	≥98%
		重点工作 (根据本部门重点工作，具体设置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指标)	十大领域化解率	本指标主要考核省、市下交十大领域信访突出问题化解率达60%得满分，每少化解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60%
			重访治理化解率	本指标主要考核国家针对重访化解，提高重复信访化解率达60%以上得满分，每少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100%
			精准督查化解率	本指标主要考核省联办下交精准督查信访案件，提高重点信访事项化解，化解率达60%以上得满分，每少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97%
	管理效率 (30分)	预算管理	年度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数/预算数)×100%。反映部门年度预算执行情况。	≥9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反映部门是否按规定内容、时限、方式公开预决算信息	完成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的完备性	反映部门资金的拨付和使用是否有比较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财务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及专项资金管理有关规定	完整、规范
			政府采购执行率	(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反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政府采购的程序和流程，是否符合公务卡结算相关制度和规定	≥9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反映部门资产保存是否完整，是否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是否存在超标准配置资产，以及资产使用、处置是否规范。	完整、规范
			固定资产利用率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部门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反映固定资产使用效率。	≥95%
	成本控制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00%	
		在职人员控制率	(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88%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及利益相关方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根据工作计划，更好地服务群众，计算方法为满意度=(满意对象数/总人数)×100%；	100%
	财政局 (公章) 年 月 日				

注: 请参照填报说明认真填写。

表 1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注：木兰县信访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木兰县信访局部门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木兰县信访局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 年，信访局收入总预算 107.56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上年预算减少 97.4 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费用、压缩开支。支出总预算 107.56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比上年预算减少 97.4 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费用、压缩开支。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2 年，木兰县信访局部门收入预算 107.5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7.56 万元，占 10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2 年，木兰县信访局部门支出预算 107.5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7.56 万元，占 100%。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2 年，木兰县信访局部门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107.5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7.56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07.5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7.5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97.4 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费用、压缩开支。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2年，木兰县信访局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7.5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7.56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80.5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87.06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费用、压缩开支。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0.6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9.41万元，主要原因是行政人员减少。

3、卫生健康支出（类）9.59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01万元，主要原因是行政人员减少。

4、住房保障支出（类）6.83万元，比上年增加1.08万元，主要原因是缴费比例增加。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2年，木兰县信访局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07.5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01.52万元，公用经费6.04万元。

1、基本工资39.99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86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支出减少。

2、津贴补贴23.7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43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支出减少。

3、奖金5.2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7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支出减少。

4、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0.62万元，比上年减少0.16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支出减少。

5、职业基本医疗保险缴费6.29万元，比上年减少0.75万

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支出减少。

6、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3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0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支出减少。

7、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0.06 万元，比上年减少 0.20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支出减少。

8、住房公积金 6.8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8 万元，主要原因是缴费比例及缴费基数调整，支出增加。

9、办公费 0.7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减少费用。

10、印刷费 0.3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30 万元，主要原因是信访专项整治工作力度加强，支出增加。

11、手续费 0.05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5 万元，主要原因是银行手续费支出增加。

12、水费 0.37 万元，比上年增加 0.3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独负担水费，支出增加。

13、电费 0.03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3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独负担电费，支出增加。

14、邮电费 0.05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装机县长热线，支出增加。

15、差旅费 0.05 万元，比上年减少 74.50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减少费用。

16、其他交通费用 3.9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7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车改补贴支出减少。

17、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4 万元，比上年增加 0.14 万元，

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物资支出增加。

18、退休工资 4.9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09 万元，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减少。

19、大额医疗费用补助 0.03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2年，木兰县信访办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1年预算安排0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2021年预算安排0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21年预算安排0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2年，木兰县信访局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6.0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90.98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费用，压缩开支。

十、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木兰县信访局部门预算没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的支出。但在实际工作中如有采购情况，将按照县采购办相关要求办理。

十一、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1年末，木兰县信访局部门资产总额43.34万元，部门及所属单位无办公用房，无公务用车，无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

十二、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2年，木兰县信访局部门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9个，涉及预算金额107.56万元。

十三、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2年，木兰县信访局年度绩效目标为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社会公众满意达到预期目标。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县《信访条例》，规范信访次序，认真做好全县接访，信访排查，及时处理每件信访案件，让群众满意。完成十大领域化解、重访治理化解、精准督查化解等三项重点工作，主要绩效指标及指标值情况为十大领域化解率指标主要考核省、市下交十大领域信访突出问题化解率达60%得满分，每少化解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指标值为 $\geq 60\%$ 。重访治理化解率指标主要考核国家针对重访化解，提高重复信访化解率达60%以上得满分，每少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指标值为100%。精准督查化解率指标主要考核省联办下交精准督查信访案件，提高重点信访事项化解，化解率达60%以上得满分，每少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指标值为97%。

十四、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支出，包括行政单位离退休费、事业单位离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二、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包括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

三、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五、商品和服务支出：反应单位购买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应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八、“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